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作为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新材”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该议案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经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 年 2 月 10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对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3〕267 号），公司发行股票 2,300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1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199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税网（北京）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完成审验，并出具了中税网验字【2024】第 000001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的制定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原《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用途变更及监管等进行了规定。该制度已经2021年9月8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募集资金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信息路支行

账户号：349373295056

公司与主办券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实行共同监管，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三方监管协议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业务规则的规定。（备注：开户行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信息路支行的原因是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信息路支行隶属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三）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是14,651,369.43元。

2024年末，尚有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外的其他账户。2024年末，其他账户募集资金余额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元)
1	中信银行北京三里屯支行	8110701013502733013	10,473,110.88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77030122000200078	298.22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通知存款账户)	86023000000421471	4,000,000.00
合计			14,473,409.10

2025年1-4月存放在其他账户的资金共产生利息收入87,660.50元。2025年

4月，公司将存放于其他账户的募集资金全部转回至募集资金专户集中管理，具体涉及的其他账户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转入专户金额 (元)
1	中信银行北京三里屯支行	8110701013502733013	10,517,754.71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77030122000200078	4,043,314.89
合计			14,561,069.60

注：2025年4月，公司将8602300000421471账户募集资金余额先行转入77030122000200078账户后，77030122000200078账户募集资金余额一并转入募集资金专户。

（四）募集资金购买理财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审议通过《关于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议案中规定“在不违反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及股转有关管理规定的前提下，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拟对过程中闲置的募集资金办理定期存款或短期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2025年1-4月，公司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保本型结构性存款和7天通知存款，取得现金管理利息收入87,660.50元。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此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71,990,000.00元，根据发行方案约定，募集资金用于以下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	拟投入金额（万元）
偿还银行贷款	2,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5,199.00
合计	7,199.0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71,990,000.00
减：2024年度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	20,000,000.00
减：2024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8,814,147.10
加：2024年度利息收入	524,004.5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3,699,857.40
加：2025年利息收入	114,223.45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3,814,080.85

2025 年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4,651,369.43 元，与募集资金余额相比多 837,288.58 元，系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后未转出募集资金专户所致。

四、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针对 2024 年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但未经过审议的情形，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并进行了披露；

2、针对 2024 年存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过程中将专户中的募集资金转入多个其他非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形，2025 年 4 月，公司将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全部转回至募集资金专户。

3、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有 837,288.5 元为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后未转出的金额，存在募集资金专户存放非募集资金情形。

除上述情形外，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其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未按要求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情形。

六、主办券商的核查工作

主办券商通过现场走访并查阅、获取相关资料对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

- 1、查阅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告文件；
- 2、查阅并核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 3、获取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台账、对账单或银行流水，并抽查相关流水对应的凭证、合同等支持性文件。

七、主办券商专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除上述“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列示的募集资金存放瑕疵外，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其他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浙江华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3 日

